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20號

承辦人：黃鳳娥

電話：02-29320212分機557

電子信箱：pstc0304@mail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0830001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8年2月統一報名班期資訊(函附件)(3312312\_1083000169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處108年「發展職能系列」一般班期2月份班期資料1份，請貴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於108年1月19日完成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8年度訓練計畫辦理及加強照護關懷退休人員推動方案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班期資料已張貼於本處網站 (<https://dcsd.gov.tapei/>) 「最新消息」，紙本報名表單請至本處網站首頁「顧客服務區」下載，請轉知貴屬人員。
- 三、請各機關人事人員於108年1月19日前至「臺北e大」(網址：<https://elearning.tapei>) 之『實體班期專區』完成班期報名作業。
- 四、旨揭部分班期開放3名本府各機關學校退休人員(不含退休教師)共同參與，惠請各機關人事人員協助依說明三方式完成報名(請檢視報名退休人員email的正確性)。
- 五、各班報名人數需達規定標準始開班，達開班標準即逕以E-Mail發送研習訊息予研習人員(含參訓退休人員)與貴機

新民國中 1080109



\*PFAA1083000198\*



關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  
訊息惠請貴機關人事人員再轉知研習人員。

六、表列班期原則於預定實施日期內開辦，惟偶有提前或延辦  
情況，開班時間需配合調整。

正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人事機構 (含附件)

2019-01-09  
09:20:25  
電  
交  
文  
章



裝

訂

線



30